中文附 B165号
2016年6月14日收
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文件
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
印发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
分工方案的通知

《意见》研究制定实施方案，督促本辖区内各煤矿企业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减少井下作业人员的具体措施，督促本辖区内各煤矿实

关于减少井下作业人数

提升煤矿安全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

煤炭行业进一步减少井下作业人员数量，提高生产效率，实现脱困发

重新确定煤矿产能。

（二）合理下达生产计划。煤矿企业应严格按照重新确定的生

密闭等高风险作业。有条件的煤矿逐步取消夜班。

送机等煤流运输设备远程集中监控技术，实现煤流运输设备联控

支护技术，合理选用锚、网、梁、索、注等复合支护技术，减少巷道变形，降低巷道失修率，减少巷道维护人员。

（二十一）积极推广使用巷道修复机械。推广使用多功能巷道

（二十三）完善人员位置监测系统功能。在人员位置监测系统

动报警。所有入井人员必须携带识别卡或具备定位功能的相关装置，实现对入井人数及其分布情况实时监控。

纳入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管理，积极创造条件减少井下作业人数。

单班入井人数在1000人以上的煤矿应采取措施将人数降到1000人以内，